

批出只配製烘焙食品的食物製造廠的正式牌照或將之續期的費用

食物製造廠的大小 (以樓面面積計)	批出正式牌照的費用 ^註 (每年應付)	將正式牌照續期的費用 (每年應付)
	\$	\$
不超過 100 平方米	1300	2710
超過 100 平方米但不超過 150 平方米	1980	3390
超過 150 平方米但不超過 200 平方米	3280	4690
超過 200 平方米但不超過 250 平方米	4340	6050
超過 250 平方米但不超過 300 平方米	5670	7380
超過 300 平方米但不超過 350 平方米	7040	8750
超過 350 平方米但不超過 400 平方米	7510	9220
超過 400 平方米但不超過 450 平方米	9710	11420
超過 450 平方米但不超過 500 平方米	11040	12750
超過 500 平方米但不超過 600 平方米	13100	14810
超過 600 平方米但不超過 700 平方米	15780	17490
超過 700 平方米但不超過 800 平方米	18440	20150
超過 800 平方米但不超過 900 平方米	21140	22850
超過 900 平方米但不超過 1000 平方米	23820	25530
超過 1000 平方米但不超過 2000 平方米	38630	40340
超過 2000 平方米但不超過 3000 平方米	64750	67230
超過 3000 平方米但不超過 4000 平方米	91630	94110
超過 4000 平方米但不超過 5000 平方米	118530	121010
超過 5000 平方米	131960	134440

批出只配製烘焙食品的食物製造廠的暫准牌照或將之續期

將正式牌照續期的訂明費用的一半

註：消防處已於2025年11月1日實施《註冊消防工程師規例》，新簽發牌照費用已剔除消防處相關訂明費用；而續牌費用則維持不變。